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蓝软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海通证券对科蓝软件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相关事实进行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7]69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28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27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238,892,200.00 元（大写：贰亿叁仟捌佰捌拾玖万贰仟贰佰元整），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5,110,807.93 元（大写：叁仟伍佰壹拾壹万零捌佰零柒元玖角叁分），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781,392.07 元（大写：贰亿零叁佰柒拾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贰元零角柒分）。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35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8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7,977,067.15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3,180,214.27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包括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3,651,950.56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104,253,128.36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5 年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公司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支行（以下简称“上海浦发银行北京慧忠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及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上海浦发银行北京慧忠支行、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及花旗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	32260188000050824	50,000,000.00	10,575,132.99	活期存款
		-	17,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支行 *1	91420154800004939	44,892,200.00	7,418,689.43	活期存款
		-	12,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支行	91420154800004922	35,000,000.00	14,402,432.20	活期存款
		-	13,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730782	30,000,000.00	2,256,936.08	活期存款
		-	1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	1775155228	28,000,000.00	-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731049	25,000,000.00	9,599,937.66	活期存款
		-	8,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合计		212,892,200.00	104,253,128.36	

\*1、初时存放金额中含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所产生的发行费用9,110,807.93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已支付完毕。

\*2、为补充流动资金账户，账户资金已全部转存，于2018年12月6日已销户。

###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次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投资结构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变更：

1、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及调整投资结构。公司减少部分软硬件投资及铺底流动资金，本次调整前，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全渠道电子银行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总投资为 36,119.72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上述五个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缩减至 21,688.08 万元。

2、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适当延期，投资计划完成时间分别调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二、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通过相关资料审阅、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多种方式对科蓝软件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原始凭证与记账凭证、公司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等资料；现场检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人员进行沟通交流。

##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科蓝软件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保荐机构对科蓝软件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378.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7.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18.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1,894.95	2,360.89	47.22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542.20	831.77	23.76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全渠道电子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1,321.88	1,827.51	60.92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	否	2,500.00	2,500.00	642.93	789.69	31.59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78.14	3,578.14	1,395.41	1,707.33	47.72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800.00	2,800.00	0.32	2,800.82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378.14	20,378.14	5,797.69	10,318.0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0,378.14	20,378.14	5,797.69	10,318.0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分别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6,000.00 万元的银行理财产品。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张刚

薛阳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